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对拟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部分事项进行了审核，会议审议意见如下：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兴银基金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购买兴银基金产品为公司证券投资、理财所需的交易，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定价公允合理，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兴银基金发行的产品与合作成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合计余额不超过（含）18,000万元人民币，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应予以回避。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升 汪金祥 黄重取
2025年8月20日